

附件

滨州市征地地面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

序号	名称	类别	补偿标准	备注
1	房屋	乱石基、砖石墙、钢筋混凝土预制或现浇平屋顶	500—700 元/m ²	1. 表中面积指建筑面积； 2. 房屋补偿费用指旧料损失、拆建人工费用； 3. 具体补偿标准,根据房屋年限、用料、间道长度、檐高和宽度及装饰等因素,在本表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4. 旧料归原主。
		乱石基、砖石墙、木结构斜坡瓦屋顶	450—600 元/m ²	
		乱石基、砖垛、坯墙、木结构斜坡草或瓦屋顶	350—450 元/m ²	
		乱石基、土坯墙、木结构斜坡草或瓦屋顶	250—350 元/m ²	
		砖垛、苇箔、草顶简易平房	150—250 元/m ²	
		住宅楼	700—1000 元/m ²	
		办公营业楼	700—1000 元/m ²	
		复合彩钢板房	280—380 元/m ²	
		单层彩钢板房	150—230 元/m ²	
2	围墙	乱石基砖墙(一砖半墙)	100—120 元/m ²	旧料归原主
		乱石基砖墙(一砖墙)	70—100 元/m ²	
		乱石基砖墙(半砖墙)	50—70 元/m ²	
		乱石基土坯墙	30—50 元/m ²	
3	畜禽舍	砖混结构	180—300 元/m ²	旧料归原主
		简易结构	70—150 元/m ²	
4	迁坟及移骨灰盒	棺木、拾骨、骨灰盒	500—700 元/座	包括迁葬工料等所有费用
		移祠堂骨灰盒	60 元/个	
5	温室大棚	钢、砼骨架、玻璃顶	100—130 元/m ²	旧料归原主
		钢、砼骨架、塑料薄膜顶	80—100 元/m ²	
		简易塑料薄膜棚	20—40 元/m ²	
6	小桥	钢筋混凝土矩形板桥	1000—1300 元/m ²	按桥面面积计算
		平坦石拱桥	900—1200 元/m ²	
		石拱桥	1600—1800 元/m ²	
7	涵洞	石盖板涵跨径 1—2m	500—600 元/m	
		石拱涵跨径 1—4m	1000—1600 元/m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跨径 1—2m	1200—1600 元/m	
		钢筋混凝土盖板涵跨径 1.5—4m	1500—2000 元/m	

序号	名称	类别	补偿标准	备注	
8	台田 石堰		50—70 元/m		
9	水渠 水池	土筑水渠、水池	6—10 元/m ³	1. 土方另计； 2. 封闭水池另加 封闭成本。	
		石砌水渠、水池	50—90 元/m ³		
		砖砌水渠、水池	60—100 元/m ³		
10	水井	手压井	15 元/m	1. 水井补偿包括 开凿工程、用料 及用工等费用； 2. 废、枯井按同 类井补偿标准 30—50%补偿； 3. 机井按井深分 段计算补偿。	
		土井：直径 1.2m	120—150 元/m		
		砖井(包括乱石井)： 深 5—10m 直径 1.5m 深 10—20m 直径 2.5m	2800—4000 元/口 4000—5200 元/口		
		下管井	300—450 元/m		
		机 井	深 20—50m		180—240 元/m
			深 50—100m		240—300 元/m
			深 100—250m		300—360 元/m
深 250m 以上	360—450 元/m				
11	乔木	胸径小于 5cm(幼树,松柏树小于 3cm)	5—10 元/株	1. 乔木指常用材 林种,沿海防护 林基干林带、山 丘地区防护林乔 木补偿标准可提 高 40—60%,绿 化等特种用途林 树木价格另议； 2. 树归原主。	
		胸径 5—10cm(松柏树 3—6cm)(不含)	40—50 元/株		
		胸径 10—20cm(松柏树 6—10cm)	55—65 元/株		
		胸径大于 20cm(松柏树 10cm)以上成材 树	70 元/株		
12	果树	苗木	3—5 元/株	1. 果树包括：苹 果、梨、桃、杏、核 桃、樱桃、柿、枣 等树种； 2. 果树应按农林 部门确定的合理 密植栽种,超出 部分不予计算； 3. 树归原主。	
		幼龄期(区分树种)	30—50 元/株		
		初果期(区分树种)	200—300 元/株		
		盛果期(区分树种)	300—500 元/株		
		衰老期(区分树种)	260—100 元/株		
		葡萄(区分生长期)	5—30 元/株		
		冬枣树地径 3 cm 以下	10—30 元/株		
		冬枣树地径 3—5 cm	30—150 元/株		
		冬枣树地径 5 cm 以上	150—300 元/株		
		冬枣树衰老期	80—200 元/株		

序号	名称	类别	补偿标准	备注	
13	灌木	1年生以内	3—6元/墩	每墩出条数按10—20根计算	
		1年生以上	6—8元/墩		
14	电力通讯线路	低压线路	900—1200元/杆	包括电线等材料损失及拆建工费	
		通讯广播线路	900—1200元/杆		
		简易电杆(木树杆)	20—70元/杆		
15	砖窑	18、20、22、32门轮窑	7000—10000元/门	包括烟囱	
		老式土窑	8000—30000元/座	包括烘干室	
16	道路	柏油路	45—70元/m ²		
		混凝土路面(含排水沟)	70—100元/m ²		
		砖铺路、地面	20—30元/m ²		
		水泥路、地面	40—50元/m ²		
17	苗圃苗木	经济类苗木	1年以内	2500元/亩	1. 含苗木树种及培育、移栽等各种损失; 2. 建有大棚的, 参照相应的温室补偿标准计算。
			1—3年	2500—4500元/亩	
			3年以上	4500—7000元/亩	
		普通类苗木	1年以内	1200—1800元/亩	
			1—3年	1800—3000元/亩	
			3年以上	3000—5000元/亩	
18	淡水水塘	土筑水塘	4500—7000元/亩	含鱼苗虾苗损失, 鱼苗虾苗归原主	
		石砌(砖砌)水塘	6500—10000元/亩		
19	藕塘	土筑藕塘	3500—4500元/亩	含藕苗损失, 藕苗归原主	
		石砌(砖砌)藕塘	4500—6000元/亩		
20	苇田		900—1200元/亩		
21	桑园	1年生以内	4000—4500元/亩		
		1—3年(含1年)	5000—6000元/亩		
		3年生及以上	6500—7500元/亩		
22	香椿树	胸径小于2cm	5—10元/棵	树归原主	
		胸径2—10cm	10—25元/棵		
		胸径10cm及以上	50元/棵		
23	海水养虾池		1500—2500元/亩	含虾苗损失, 虾苗归原主	

序号	名称	类别	补偿标准	备注
24	晒盐池	蒸发池	1500—2500 元/亩	
		结晶池	2800—4000 元/亩	

说明：

1. 城市规划区以内的房屋补偿标准,按《山东省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的规定执行。
2. 青苗补偿标准,按被征用土地一季作物的产值进行补偿。
3. 表中未列出的地面附着物,参照表中相近的补偿标准;不能参照或者对具体补偿标准有争议的,由价格认证机构据实认定。
4. 市政府已发布拟征地公告,征地调查登记开始后抢种、抢栽的青苗、树木以及抢建的建筑物、构筑物等不予补偿;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建设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不予补偿。

(2013 年 7 月 25 日印发)

SDPR—2013—0460021

山东省物价局 关于核定汽车技术鉴定费标准的复函 鲁价费函〔2013〕69 号

省交通运输厅：

你厅《关于申请重新核定汽车技术鉴定费收费标准的函》（鲁交运〔2012〕4 号）收悉。现函复如下：

一、山东交通学院机动车检测维修中心接受委托依法开展汽车技术评价鉴定服务，核定其收费标准为：出厂价 25 万元以内的普通客、货汽车，车辆火灾原因分析每辆不超过 7800 元；车辆技术性能评价鉴定、车辆维修技术评定及机械事故原因分析鉴定每辆不超过 5000 元。该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收费单位可在规定标准范围内与委托方协商收取服务费用。其他车辆及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由服务机构与委托方协商确定。对检材进行金相分析、材料成分分析的，费用另行计收。

二、该项收费属经营服务性收费，收费单位应遵循自愿有偿原则，与委托人签订服务协议。协议应载明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缴费方式等有关内容，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工作，使用税务票据，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三、本规定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期满前三个月重新报批。省物价局《关于汽车技术鉴定费收费标准的批复》（鲁价费发〔2000〕341 号）同时废止。

山东省物价局
2013 年 7 月 26 日

(2013 年 7 月 29 日印发)